

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云飞先生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。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经过审核，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经过审核，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或使用违规的情形，如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，监事会对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8月27日